

## 江苏华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华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11月30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1月24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送达。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贺文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最大限度的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上述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河北华绿之珍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年产5.4万吨鲜品金针菇工厂化生产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77)。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三、备查文件

(一)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华绿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12 月 1 日